 版本：G620220601

 项目编号：\_\_\_\_\_\_\_\_\_\_

**增资信息披露申请书**

项目名称：

融资方（盖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增资信息披露申请书》主要内容填列说明**

1. 项目名称：填列为“（企业名称）增资项目”。
2. 拟募集资金金额及对应持股比例（股份数）：可以按固定数额（比例）或区间数额（比例）填列。
3. 涉及非公开协议增资情况：按实际情况可以多选。
4.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按增资后股权设置计划填列。
5.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增资达成或终结的各项限制条件，如募集资金金额、对应持股比例（股份数）、新增股东人数等。
6. 其他披露事项：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中特别事项说明及其他融资方认为需要披露的事项。
7. 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成立日期、注册资本、企业类型、经营范围：按照营业执照登记内容填列。
8. 所属行业：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分二十大类。
9. 经济类型：指国有独资公司（企业）/国有全资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国有参股企业等。
10.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填列信用代码，没有的填列组织机构代码。
11. 经营规模：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规定的分类标准填列。
12. 主要财务指标：分别填列近三年企业年度审计报告数据、审计机构名称、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
13. 投资方资格条件：可以包括主体资格、资产规模等，但不得具有明确指向性或者违反公平竞争的内容。
14. 增资条件：包括投资方的数量、投资金额和持股比例要求等相关条件。
15. 保证金的设置：保证金可以设定为固定值或一定比例，同时应当提出保证金处置的要求。
16. 信息披露公告期满的安排：根据征集到的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方的数量、拟投资资金金额、对应持股比例（股份数）等条件是否达到融资方的需求，选择终结信息披露，或按不少于5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延长公告时间。
17. 遴选方式：包括竞价、竞争性谈判、综合评议等，融资方可以选择单独、组合或多轮次使用。
18. 遴选方案主要内容：可以包括遴选工作启动条件及遴选要素等，其中遴选要素主要包括遴选流程、遴选标准、超募或不足情形时的安排等。
19. 表中选择项请在□内打“√”。
20. 表中各栏、各项指标内容，请如实、准确填列。本说明未能解释的栏目，如有疑义，请与北京产权交易所联系，最终解释权归北京产权交易所。

**北京产权交易所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 邮编：100033**

**联系电话：010-66295566 网址：**[**www.cbex.com**](http://www.cbex.com)

[**https://otc.cbex.com**](https://otc.cbex.com)

**增资信息披露公告**

|  |
| --- |
| 1. **融资方承诺**

**我方拟实施企业增资，并申请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披露增资信息,择优选定投资方，依照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作如下承诺：****1、本次增资是我方的真实意愿表示，涉及产权权属清晰；我方已履行了有效的内部决策等相应程序，并获得批准；****2、本次增资对投资方资格条件的设置符合公平竞争的原则；****3、增资信息披露公告及附件材料内容真实、完整、合法、有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4、我方在增资过程中，自愿遵守法律法规规定及北京产权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恪守增资信息披露公告约定，按照有关程序及要求等履行我方义务。****5.如涉及交易资金跨境结算，我方承诺按照外汇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结算手续。****我方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给增资活动相关方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 |

1. **增资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拟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  | **拟募集资金金额****对应持股比例（%）或股份数** |  | **拟征集****投资方数量** |  |
| **涉及非公开协议增资情况** | * 国有及国有控股或国有实际控制企业增资
* 特定投资方增资 □原股东增资 □员工增资 □债权转股权
 |
| **原股东是否放弃优先认缴权** | □是  □否 □不涉及 |
|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 |  |
|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 |  |
| **募集资金用途** |  |
| **其他****披露****事项** | 1. *涉及非公开增资的具体情况；*
2. *产权瑕疵、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风险提示；*
3. *涉及主体资格审查等相关政府部门审批事项的情况；*
4. *尽职调查的安排；*
5. *增资后公司治理结构安排；*
6. *增资方案中的其他重大事项；*
7. *融资方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

1. **融资方基本情况**

|  |  |
| --- | --- |
| **名称** |  |
| **基本情况** | 住所 |  |
| 法定代表人 |  | 成立日期 |  |
| 注册资本（万元） |  | 实收资本（万元） |  |
| 企业类型 |  | 所属行业 |  |
| 经济类型 |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
| 经营规模 | □大 □中 □小 □微 | “新三板”挂牌企业 | □是 □否 |
| 经营范围 |  |
| 股东数量 |  | 职工人数 |  |
| **股权结构** | 股东名称（前十位） | 出资比例（%）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9. |  |
| 10. |  |
| 11、其他股东 |  |

|  |  |
| --- | --- |
| **主要财务****指 标****（万元）** | 近三年企业年度审计报告数据 |
| 年度项目 | 20 年度 | 20 年度 | 20 年度 |
| 资产总额 |  |  |  |
| 负债总额 |  |  |  |
| 所有者权益 |  |  |  |
| 营业收入 |  |  |  |
| 利润总额 |  |  |  |
| 净利润 |  |  |  |
| 审计机构名称 |  |  |  |
| 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 |
| 报表日期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所有者权益 |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 净利润 |
|  |  |  |  |  |  |  |
| **拟定的评估基准日** |  |
| **增资行为****的决策及****批准情况** | 融资方决策文件类型 | □股东会决议 □董事会决议□其他 |
| 国资监管机构 | □国务院国资委监管 □中央其他部委监管□省级国资委监管 □省级其他部门监管□省级以下国资委监管 □省级以下其他部门监管 |
| 国家出资企业或主管部门名称 |  |
| 国家出资企业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
| 批准单位名称 |  |
| 批准文件类型 | □批复 □股东会决议 □董事会决议□总经理办公会决议 □其他 |
| 批准文件名称 |  |

1. **投资方资格条件与增资条件**

|  |  |
| --- | --- |
| **投资方****资格条件** |  |
| **增资****条件** | *本次企业增资如导致国家出资企业及其子企业失去标的企业（融资方）实际控制权的，交易完成后标的企业（融资方）不得再继续使用国家出资企业及其子企业的字号、经营资质和特许经营权等无形资产，不得继续以国家出资企业子企业名义开展经营活动。（如不涉及，可删除）* |
| **保证金****设置** | 交纳保证金 | □是 □否 |
| 保证金金额（万元）/比例 |  |
| 交纳时间（以到达北京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时间为准） | □通过资格确认的意向投资方在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书面通知之次日起 个工作日内交纳；□本公告截止日17:00前交纳。 |
| 保证金处置方式 | 1、保证金扣除情形： ；2、意向投资方成为投资方的，其保证金按照本公告及《增资协议》约定处置；未被确认为投资方，且不涉及保证金扣除情形的，其保证金将在确认其未成为投资方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原路径全额无息返还；3、其他约定： 。 |

1. **信息披露期**

|  |  |
| --- | --- |
| **信息披露****公告期** | ＿个工作日 |
| **信息披露公告****期满的安排** | 1.未产生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方，则：□ 终结信息披露。□ 按照 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延长公告时间直至产生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方。2.产生了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方，但未满足拟募集资金金额、对应持股比例（股份数）或拟征集投资方数量等要求的，则：□终结信息披露。□按照 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延长公告时间直至征集到的拟募集资金金额、对应持股比例（股份数）及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方数量满足本项目公告要求。 |

1. **遴选方案**

|  |  |
| --- | --- |
| **遴选方式** | □竞价 □竞争性谈判□综合评议 □其他  |
| **遴选方案****主要内容** | 1. *遴选工作启动条件；*
2. *遴选要素。*
 |